

宿州市埇桥区教育体育局文件

埇教体秘〔2018〕56号

埇桥区教体局关于全面构建埇桥区教育经费 管理长效机制的通知

各乡镇中心校、区直中小学、幼儿园：

为切实管好用好教育资金，防止隐瞒、截留、挪用、套取教育资金现象的发生，现将全面构建教育经费管理长效机制通知如下：

一、加强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约束机制

加强学校预算管理。学校成立由校长、总务、教务、教师代表参加的预算编制小组，学校全口径编制中小学（含幼儿园）预算，预算严格按照“二上二下”的工作程序编制。凡纳入政

府采购目录的支出项目，全部纳入政府采购预算。学校公用经费支出预算严格按《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的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细化到款级。

严格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约束。学校一经批准的预算要严格执行，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安排支出，认真落实国库集中支付管理。

二、加强政府采购管理

各校要严格执行埇桥区教体局转发的《埇桥区财政局关于转发〈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 2018-2019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的通知》（埇教体计〔2018〕3 号）和《埇桥区财政局关于规范区级分散采购管理工作的通知》（埇教体计〔2018〕4 号）管理文件规定。凡年初纳入预算，符合政府采购的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

三、加强学校国有资产管理

学校要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成立国有资产领导小组，安排专人负责，严格执行埇桥区教体局印发的《埇桥区中小学校资产管理办法》（埇教体计〔2018〕14 号），进一步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和收益管理流程，强化学校国有资产的占有、使用动态管理和监督。

四、加强学校物品管理

学校设立物品保管室，设立专职或兼职保管人员，建立物

品进出库保管制度，设立入库、出库台账，学期末进行物品盘存。

五、加强学校内部控制管理

为防范和管控教育系统经济活动风险，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学校要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结合学校实际，认真梳理业务流程，找准学校内部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强化学校机制建设、制度建设，将制衡机制嵌入学校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学校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和预防腐败，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提升教育管理水平，规范财务管理秩序，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

六、加强学校支出管理

学校加强财务管理，成立民主理财小组，认真落实重大经济活动报告制度，校长办公会议和民主理财小组会议制度，项目、购置审批制度，财务公开公示制度，认真落实学校支出通报制度，让学校财务工作在阳光下运行。财务公开内容按照《埇桥区教体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公开公示制度和食堂伙食费收缴工作的通知》（埇教体秘〔2018〕34号）文件执行。

七、加强学校收费管理

学校严格执行埇桥区教体局转发的《宿州市发展改革委（物价局） 宿州市财政局 宿州市教育体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

收费管理的通知》（埭教体计〔2017〕15号）精神，不得无依据收费，不得超标准收费，收费开具非税局统一票据，一生一票，收费资金全部上缴区非税管理局，不得截留、挪用、坐收坐支。

严格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的管理，收费开具非税局统一票据，收费资金全部上缴区非税管理局，不得隐瞒，截留、挪用、坐收坐支。食堂伙食费收缴工作按照《埭桥区教体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公开公示制度和食堂伙食费收缴工作的通知》（埭教体秘〔2018〕34号）文件执行。

开展收费公示。学校在公示栏实行收费公示，公示时公布学校举报电话号码和区纪委监委派驻区教体局纪检组电话号码（0557-3911052）和区教体局计财股电话号码（0557-3902930）、教育会计核算中心电话号码（0557-3902198）。

八、加强内部审计监督

开展内部审计，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实行校长离任审计和学校财务收支审计，确保学校财务管理健康运行。

九、开展日常监督检查

为加强财务管理，确保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到位，埭桥区教体局将对学校公用经费使用情况，项目、购置大额审批实施情况，学校物品采购、入库、领用管理情况，食堂伙食费缴费人数和缴费情况，学校其他收入情况，开展定期和不定期专项检查

查活动，检查活动通过查看凭证账簿，问卷调查，实地查看物品保管登记台账，实地核查学生就餐等多种方式进行。

十、设立长久监督举报电话

为确保学校财务工作在阳光下运行，学校在公示栏长久张贴举报电话：

区纪委监委驻区教体局纪检组（0557-3911052）

区教体局计财股（0557-3902930）

区教育会计核算中心（0557-3902098）

十一、实行责任追究制度

对违反财经纪律，滥发津补贴和隐瞒、挪用、套取资金的学校，对学校领导、分管领导和直接责任人按照相关规定依法依纪追究相关责任。



